|  |
| --- |
| 高雄巿教育會113年「112學年度**愛心教師**」遴選表 |
| 姓名 |  | 服務學校 |  | 職稱 |  |
| 性別 |  | 手機 |  | 電話 |  |
| 住址 |  |
| 以上遴選教師資料請務必填寫完整 |
| 具體優良事蹟 |  |
| 表揚標準1.照顧身心障礙或貧困學生，幫助其解決困難，有具體事實者。2.以愛心輔導適應不良學生，有具體成效，足資表揚者。3.敦親睦鄰、尊長慈幼，對弘揚倫理道德，發揚中華文化有具體事實，堪為教師之楷模者。4.積極推動社區活動，對社會教育熱心投入，不遺餘力，有具體事實者可為民眾之表率者。5.其他熱心教學，充分發揮愛心、培育愛心，具端正教育風氣之優良事蹟，應予表揚者。 |
| 推薦單位(各級學校) | **關防或校長職章** | 評審 |  |
| 備註 | 1.本表請於113年7月31日前送高雄巿教育會評審。(逾期不受理)高雄市教育會會址: 833301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840號 高雄市教育會 收2.具體優良事蹟請附影本佐證資料，審查後不再發還。3.本表如不敷使用，可逕行浮貼。4.相關遴選電子檔下載https://khcedu.csu.edu.tw/5.高雄市教育會承辦人:林靖皓老師 聯絡電話:07-7358800轉2715 |